

幻想纪元系列

真章鱼·著

圣骑士武之
屠龙勇士

下

时代文艺出版社

幻想纪元系列

020

F 圣骑士武之

Fancy Era

屠龙勇士
（下）

真章鱼◆著

时代文艺出版社

236135 / 67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圣骑士武之屠龙勇士 / 真章鱼著 . —长春 : 时代文艺出版社 , 2003. 10

(幻想纪元系列 · 第 2 辑)

ISBN 7 - 5387 - 1833 - 8

I. 圣 ... II. 真 ... III. 科学幻想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 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93195 号

幻想纪元系列 (第二辑)

主 编：刘 智

作 者：明 达

责任编辑：张四季

责任校对：张四季

装帧设计：黄 浩

出版发行：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邮编：130021 电话 5638648)

发 行：时代文艺出版社

印 刷：吉林省委党校印刷厂

开 本：850 × 1168 1/32

字 数：2160 千字

印 张：100

版 次：2003 年 1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7 - 5387 - 1833 - 8/I · 1731

定 价：(全 10 册) 160.00 元

本系列作品均有著作权，任何重制、仿制、盗版或以其他方法加以侵害，一经查获，必定追究到底，绝不宽待。

【版权所有 · 翻印必究】



目 录

之

第十五章 出 航	(1)
第十六章 起 航	(17)
第十七章 海上假期	(30)
第十八章 海盗与法律	(48)
第十九章 海神大章鱼	(64)
第二十章 光之翼	(87)
第二十一章 登 陆	(106)
第二十二章 神之心	(125)
第二十三章 爱	(142)
第二十四章 记 忆	(159)
第二十五章 变身神器	(175)
第二十六章 龙	(193)
第二十七章 龙议会	(208)
第二十八章 大章鱼重现	(226)
第二十九章 雷 神	(242)



80世纪元 PANGYERA

- ◆ 第三十章 龙 王(261)
- 第三十一章 狮鹫与冰女神(282)
- 第三十二章 婚 礼(297)



幻想纪元系列

而下地戰鬥了。周易說：“謙止，君子以繩其休，勿

Fancy Era

第十五章 出航



一缕阳光在天边出现，刺破了黎明前的黑暗。

我立即祈祷以治疗自身的伤势，为了加快复原的速度，我甚至捡起炸剩下的碎块粘在自己身上。自己恢复了以后，接下来就是替其他人复活和疗伤了。罗拉还没死，我在她身上下了一个“止痛”，然后就去查看那些死了的人。不论多重的伤势，只要没死我都可以治疗，但死亡后的细胞腐坏一旦使大脑产生不可逆转的变质，那么就算至高神亲临也救不了了。

我把马利、康、艾兰、叶好龙的尸体冰冻起来，然后才检查他们的受损程度，康身上的是烧伤，死亡原因是气管熔化造成的缺氧；艾兰才刚刚死，死亡原因是出血过多；叶好龙的死因也一样是出血过多；最麻烦的是马利，他和我一样变成了两半，这也没什么，但是他的内脏暴露在空气中很长一段时间，在康的那一次不成功的魔法攻击中还被烧了一次，这些内脏都坏得不能用了。

我先治疗罗拉的伤，治好以后请她在附近警戒，罗拉一言不发地照办了。罗拉的脸色不太好，不过她的伤应该不会有什么问题，全靠她我才能活到现在。罗拉那犹如浴血修罗的英姿，真是令我感动不已。

我依次把艾兰、康、叶好龙复活，最后才轮到马利，他的伤势最麻烦。应该在白天就完成整个复活程序，如果到了晚上，我的力量不足，不能继续复活的程序，那样的话马利还没有完成的身体未必能撑过一个晚上，如果马利的半成品在晚上死了，到了白天又得重新复活一次。



卷之二

我首先替马利做了一个最简单的系统，就是他的大脑和供应大脑养分的血液循环系统，我截取了马利的一段血管，促使它快速分裂，做了输送有氧血的动脉血管和输送无氧血的静脉血管，然后把马利的大脑拿出来，把血管和大脑连接上，再复活这个简单系统。

理论上，马利现在就复活了。人的大脑需要的养分为葡萄糖和氧气，这些东西马利的系统还不能自己制造，还有使血液流动的动力，抵抗病毒细菌的防疫系统，排泄废物的排泄系统，细胞需要的糖分，都只能由我来提供。然后就是小脑和脑干，小脑控制身体的运动，脑干控制植物神经，接下来就是制造一个呼吸系统，也就是提供氧气、排出二氧化碳的系统，完整的呼吸系统应该包括肺、气管、负责呼吸的肌肉，现阶段只做肺和一部分气管就可以了。

如果有人看到我在做的这些事情，他一定会认为我是邪恶的死亡法师，我把马利身上还能用的骨头、肌肉一块一块割下来……

接下来就是防疫系统，先做血液中的白血球和淋巴应急，其他的可以晚一点再做，跟着就要做骨头了，如果没有骨头，那些一团团的东西会互相挤压，更重要的是马利的身体需要骨髓的造血功能，马利的骨架还算完整，不用怎么再造。

再接下来就是造出心、肝、脾、肺、肾，心是血液循环的动力，肝是解毒器官，脾储存血液，完善刚才做的那



个肺以及负责呼吸空气的各种肌肉，肾负责过滤体液中的废物，还有脂肪负责能量储备，还有消化系统、排泄系统、生殖系统等等。

在天黑之前，我终于把马利成功地复活了。

※ ※ ※

太阳西沉，至高神发出的最后一缕阳光也消失在地平线上。失去了至高神的支持，我累得躺倒在地上，肌肉不受控制地抽搐着，传来一阵阵疼痛，早知道刚才就不赶进度了。

我努力忍受着痛楚，不让自己叫出声来，如果我叫出声的话，腹部的肌肉就会破裂。就在肌肉收缩得最厉害的时候，一双温暖的手掌贴在了我的腹部，这双手晶莹剔透，温润可爱，这是一双完美的手，但这双完美的手，却不属于人类——这是龙女罗拉的手。

罗拉用龙语念着龙族的止痛咒语，这种咒语针对的是龙族的身体，对人类应该没有作用，但我清楚地感觉到，疼痛在快速减轻，这是我的心理作用吗？

昨天罗拉给了雾牙最后一击，她杀死了她的同类，救了我们，这么说她岂不是我的救命恩人？不用我以身相许吧？虽然有时候我看着罗拉的身体样貌也会感到高兴，但更多的时候我都可以透过现象看到本质，虽然外貌上看不出来，但罗拉和人类的差异比人类和猪的差异更大。在一



圣
骑
士
之
武

个圣骑士看来，如果我爱上了她，和爱上一头猪没什么区别……想到这里我的疼痛马上加剧，我只有岔开心神，不去想这个问题。

这个晚上天气很好，深蓝色的天空中，闪闪发光的星星组成了流淌在天上的银河，微微吹拂着的山风掠过森林，使森林“哗哗”作响，各种就快成熟的浆果的香气慢慢传来，几缕长发落在我的脸上，疼痛减轻了许多，但我一点也不想说话，就这样静静地让时间流去。

在圣骑士的观点中，爱情的基本作用是繁殖，它只应该发生在能生育下一代的种族之间，而人类的本能驱使我去喜欢这个聪明坚强，身材一流的龙女，从本质上来说，我的理智知道罗拉不是人类，但是我的本能没有接受这个观点，它从外表把罗拉判断为可追求对象。

罗拉靠在一棵树上，坐在树根上，把我的头枕在她的胸口上，我在她的怀里，圣骑士的知识和人类的本能激烈地冲突着，理智得到疼痛的帮助，击退了罗拉的胸口传来的软绵绵的感觉，犹如歌一般的龙语咒文，和人类本能一波又一波的攻击，但最后还是败退了。我的意识在淡淡的爱中逐渐模糊，我睡着了。

※

※

※

※

太阳升起，光明立即主宰了大地，理智就像至高神一样重归，把昨晚产生的爱意撕裂后迅速从脑海中冲走。今



天还有很多工作，我睁开了眼睛，坐了起来，原来昨晚罗拉抱着我就睡着了，我压在她身上会导致血液循环不畅，罗拉受伤刚好，也许会对她的恢复造成影响。

我一动，罗拉也醒了过来，她看了我一眼，就把目光移开，只是盯着自己的手，脸上浮现出淡淡的红晕。昨天晚上，这种表情会使我彻底地爱上她，但在这个白天，我只能产生“好可爱”的感想，而不会产生“爱”的感觉。

“你昨天忽然就倒……倒下去，把我吓了一跳！”红着脸的龙女忽然说了一句话。

“我用力过度，用力过度……”我打着哈哈回答。

“你那时候脸色那么吓人，我又不会你们人类的疗伤咒语，只好用我们龙族的止痛咒语试一试，没想到居然有用。”

“龙族的止痛咒语当然是没用的。”昨天那是心理作用而已，龙的治疗咒语对人类没用的。

“但是我觉得我念咒的时候你好了很多呀。”

“那不是咒语的力量，那是你胸部的力量呀！”我用一种淫秽的眼光盯着罗拉的胸部，这样一来就会被罗拉讨厌了吧？如果被罗拉讨厌，那么就算是晚上我也不会产生昨天那种危险的情感了。

“是，是吗？”出乎意料的，罗拉没有发脾气，她的脸更红了，头也完全垂了下去。龙没有哺乳器官，所以在龙的观念里面，胸部和性是没有关系的，但是罗拉看起来非常害羞的样子，难道她也喜欢我吗？



进一步挑逗她，直到罗拉讨厌我为止？现在这种情况
我实在说不出口。说一句笑话掩饰过去？那不是和我的目
的背道而驰？我努力想说一句什么话打破沉默，但总也想
不出该说些什么。罗拉红着脸低着头，我张大口说不出
话，一时间，气氛尴尬之极。

我一脚把马利踹醒，以打破这个局面，也不管他仍需
要休息。

“快醒醒！”我凶狠地对马利大叫。

“雾牙，雾牙！”马利闭着眼睛大叫，“死了，我死
了！”

“你又复活了，快醒醒！”

“啊？是你呀？”马利睁开了眼睛看了我一眼，就飞
身向罗拉扑去，并在零点一秒之内叫出一句话，“吓死我
了，罗拉姐姐，为了庆祝我们的重生，来一个拥抱吧！”

我一手把他按住，飞快地打了他二十几巴掌。

“泥感深末（你干什么）？”马利红肿的脸连话都说
不清楚了。

“没什么，我只不过试试你的皮肤的反应而已。”

“有什末号式的（有什么好试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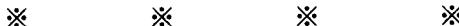
“你的身体被雾牙咬烂了，这个是我新做的，现在测
试一下你的身体有没有什么不妥。”

马利念了几句咒语，说道：“着换摸法远宿枚文题
(召唤魔法元素没问题)，”抬抬手抬抬脚，再拿起钢杖
舞了几下，“受叫枚文题（手脚没问题），”做了几十个



鬼脸，“练枚文体（脸没问题），”再胡乱活动了好一会儿，“浩想斗每肾么文题，单威深么窝纵感决刀意格狠中药的敌方不通了呢（好像都没有什么问题，但为什么我总感觉到有一个很重要的地方不同了呢）？”

有的祭司（或别的什么职业的人）喜欢造出各种奇奇怪怪的身体，像是罗拉那样的身材，或者人类不可能拥有的发达肌肉什么的，我也很喜欢这么做，但是我并没有得到马利的授权，可以在复活他的时候改变他的身体，所以我只能尽量按照原样来做他的新身体（其实是半新半旧），当然，有一些资料不足的地方，就任由我发挥了……



还好我还有工作要做，要不然都不知道该做些什么。我过去把矿坑附近的冒险者都复活了，可惜白天很快就过去了，晚上还是要再回到罗拉那里——刚刚复活的人不宜移动，所以罗拉还在看守着马利、康和叶好龙。回忆起罗拉甜蜜的笑容，我又对和罗拉单独相处很是高兴，据说晚上女人是感性的生物，但为什么我也感性起来？

“他们没什么动静吗？”他们当然不会有动静，不过整晚对着罗拉，总不好一句话不说，我只得没话找话。

“没有。”罗拉抱着雾牙的一个蛋，轻轻抚摸着，





“不过，雾牙的孩子怎么办？”

“还能怎么办？”我又不会孵蛋，不过罗拉可能会孵……人身的龙是怎么孵蛋的呢？这个一定要认真观摩，仔细研究。

“我这个样子不能孵蛋的！”罗拉嘟了嘟嘴，“再说，在这种地方只能孵出白痴来。”

我知道只有在龙岛上才能孵出正常的龙来，那天那头白龙说这和龙岛上的孵化洞有关，到底是为什么呢，我真的很想知道。

“那到底是什么呢？”我盯着那个蛋，罗拉以后也会生出这种东西来……

“我也不知道，据说这是龙岛的一级机密哦，只有龙议会的龙才知道。”

“那怎么办？”

“我想回去龙岛把它们孵出来，毕竟是我杀死了它们的母亲。你……”罗拉看着我，欲言又止。

“我和你一起去！”龙岛呀，发财了，龙岛是龙的聚集地，龙喜欢“收集”，所以那里也是古今各种宝物的聚集地。但龙岛除了必须遵守《人龙之约》的智慧龙以外，还有大量的不遵守《人龙之约》，没有智慧的野龙，所以没人敢登上龙岛，现在可以名正言顺地去龙岛，真是幸运啊！





很快，感性的夜晚过去，理智的白天来临，我努力地想创造一些晚上也能使用的大威力法术，这次的教训太深刻了，晚上至高神可以传递到地面上的力量只有白天的百分之一，再怎么巧妙地使用方法，面对着雾牙这样的敌人，也没什么用。魔法和东方武术白天晚上没有什么区别，但是，我都不会。

10

也许我该尝试一下直接控制魔法元素，圣骑士侍从的其中很重要的一项训练，就是了解魔法的奥妙，这一科我可是满分。凭着非凡的记忆力，我知道的魔法咒文比大多数魔法师还要多，但是我从来没有使用过魔法，我知道怎样召唤魔法元素，我知道怎样把魔法元素排序以形成杀伤力，但是我从来没有真正地召唤过魔法元素，也没有真正地排序过魔法元素，我只是在精通魔法的老师帮助下使用过一些最简单的魔法而已。

要在战斗中使用魔法，召唤魔法元素不能出错，魔法元素排序不能出错，这在平时很容易办到。但是到了战场那种复杂的环境，敌人会使你紧张，各种声音会淹没施法的咒文，不熟练的魔法使用者很容易就会出错，一个像我这样了解魔法，但没有使用过魔法的人，起码得练习五六十次才能在战场中正确地使用一个快速魔法，等马利醒了我可以向他请教一下大型魔法。

当然找也可以使用弓法、剑术或者长枪，我在剑法方面没什么天分，单纯的弓箭根本不能刺破雾牙穿的那种盔



甲，要穿破那种盔甲需要大型弩箭才行，魔法弓非常昂贵，这次去龙岛看看能不能弄一把。骑士长枪本来就是为了对付盔甲而发明的，但是我的突刺过分重视速度导致物理破坏力不足，看来我要增加一些肌肉了。

普通人锻炼肌肉要不断地使肌肉收缩，像举重物、打拳击、俯卧撑什么的，这样肌肉纤维就会变粗，人的力量就会变大。对于我们圣骑士来说，我们可以使用法术直接使肌肉纤维变粗。但是肌肉太发达会压迫骨骼和内脏，影响神经反应速度，爆发力所需要的肌肉太多会影响耐力，所以我一直采用耐力和敏捷比较好的瘦长体型，不过现在看来我应该提高肌肉的比例。

或者我应该从东方的武术里寻找答案，结合法术和武术来发展圣骑士的武技，不过我对武术的了解还很肤浅，还要等叶好龙醒来向他请教，才能知道有没有这种可能。

我想继续思考，却又忍不住想和罗拉说话。

“龙岛是个怎样的地方呢？”既然忍不住，那就聊些有意义的话题吧。

“龙岛很大，你想知道哪一部分？”

“随便说说吧。”我当然知道龙岛很大，龙岛比新月八十八国加起来还要大，差不多有亚加的一半那么大，不过我从来没有去过龙岛，任何一部分我都想知道。

“那我先说龙谷十二吧，我家就在那里。”

“龙谷十二？”名字很奇怪。

“就是距离雷光登陆的港口第十二个谷地，这是雷光

◆ 取的名字，以前龙岛各地只有几个地方有名字，雷光给每一个地方都取了名字。”莫非以前雷光有意在龙岛建军事基地？

不过这也不奇怪，雷光征服龙岛据说是建立了一支两天之内能够从帝都到达中央大陆任何一个地方的龙骑兵队伍，但他刚刚征服龙岛，魔法女皇就宣布他犯了叛国罪，秘令远征军的其他将领逮捕雷光。

运送女皇密令的船只到达龙岛以后没两天，忠于女皇的将领们还在准备的时候，雷光通过密探得到了这个消息，远征军立即分裂，忠于雷光的部队和忠于女皇的部队在龙岛上一场大战，最后是雷光惨败，之后雷光就匆匆忙忙回到中央大陆去和魔法女皇争夺大陆的控制权了，设想中的龙骑兵，始终没能建立起来。

“那么你家一定很美。”拍美女马屁总是没错的。

“是呀，那是一条好深好深的裂谷，两边都是陡峭的石壁，没有那些讨厌的鸟飞来飞去，裂谷下面有温泉，温泉那散发着硫磺气味的水汽令我心旷神怡。我家就在裂谷东边石壁上最大的那个洞里面，洞里面我的卧室都是舒服的水汽。”

龙的审美观点真的和人类有些不同。

“我们人类喜欢比较干燥的地方。”舒服的水汽？没听说过有谁会喜欢水汽的。

“我家的宝窟是龙岛上设计得最好的宝库之一，它在洞的最深处，有十吨重带转盘的大门，黄金做的陈列架，